

# 兄弟

□周荣池

1

父亲嫡亲兄妹七人,我们这一辈有兄弟姐妹十人,彼此交往并不多。我们就像飘零的蒲公英,各自去寻找自己焕发生机的角落。我时常也能在酒席上见到他们,但总是话不多。我们似乎比陌生人更陌生,连客套都省略了。这与父辈的境况十分相像。他有兄弟四人留守南角墩,分锅之后就各顾自己碗里的丰歉。他们吃酒的时候也并不坐在一起,这是一道奇怪的风光。他们生产队的人大多姓冯,只这四户周姓却分崩离析,确实特别。他们如此做的原因是看不惯彼此的酒量,父亲酒喝多了就拍桌子,二叔酒喝多了总钻草堆睡觉,三叔是滴酒不沾的,四叔酒量大看不上其他人的碗。他们与亲戚和邻友都十分熟络,唯独兄弟间没有太多好言语。

这在村庄里并不十分奇怪,而在城市的兄弟们情形也未必乐观。城市是有法则的丛林,好像他们有一些不错的办法。我离开村庄的时候只有一脑子的悲伤和期待,并没有太具体有效的办法,只要能离开就是一种胜利。今天我不再把离开村庄当作一种背叛,事实上村庄自己也在迎接现代化的到来,我们只是某种载体。我们并非完全被动,而几乎是欢呼雀跃的。这一点,大哥哥对我的影响极大,是他带我离开村庄的。他的名字好像也不必提及,我一直只叫他“大哥哥”,他的弟弟我称“二哥哥”。除他之外,我在那个家族就没有兄长了。

他的家离我们很远,在一大丛竹林边。那时候竹子很少见,我总是走去竹子下的码头边玩水。好像他家门口的水也是比别处清的。我的父亲对我玩水深恶痛绝,他一次次用柳枝抽打我的脚。其实他并没有实质性的愤怒,打孩子某种程度上是那时男人们的一种抒情。那时候打架也是家常便饭。这两位一娘所生的兄弟经常打架。大哥哥反而对我十分友好,大概我不会在一些实质问题上与他有竞争关系。一次他们又争执起来,大哥哥要拎起他的弟弟扔进井里。其实我十分恐惧——我知道他有这种野蛮和狠心。

那时候有一种有意思的人,是游手好闲而惹是生非的“痞子”。这种身份似乎很流行。我想大哥哥是有一些游手好闲者的明显特征的。那时候,打架是一种“生存技能”。我其实十分胆怯,但被他带着从黄昏出发,去镇上过夜玩耍。他很早就买了一辆摩托车,他的衣着也很怪异。他看我穿着蓝布裤子,很不满意,给我穿一种腰身阔而裤脚窄的“太子裤”。那条裤子脚边处有一个烟头烧坏的破洞,但比我的裤子要体面得多。我穿着那裤子坐在车后,晚风灌满了周身。我第一次无所事事地到了镇上,对于我而言那简直是城池。那里有舞厅、台球馆、溜冰场——这些似乎都不是什么正经的地方。我像一条尾巴跟着他,他几乎会玩各种行当,而我则十分笨拙。他散烟给那些头发枯黄的人,但并不发给我。父亲竟然并不阻止我与他的交往,他觉得我能得些衣服和吃食。为此,大哥哥的母亲曾颇为不满意地到门上来“道短”。

大哥哥还特别会唱歌,他有许多令人眼馋的磁带。他还是有些新潮的,一件东西不流行了,就会立马淘汰。有了随身听之后,他就把原先的录音机送给了我,并把几盒没有拆封的英语磁带给了我。我把磁带反复地在家中放,那些贫困的时光竟然是充斥着英文的。日后我受益颇多走出村庄,我进城生活的办法是读了人们认为无聊透顶的书本。

大哥哥考上了职业高中。他似乎学了无线电修理,后来把家里的家电都拆装了一遍。他从职校毕业后没有回来,据说是因为和人打架。回村之后他做过很多不同的工作,登户口的辅警,送报纸的邮递员,但似乎做得都不怎么认真。他变得沮丧而寡言,好像只对我一个人有耐心。有一次他早上骑着摩托车去上班,车就像是倔强起来一下子冲到了河里。他狼狈的样子没有引来任何的怜悯,连父亲都说:“大炮子又犯犟了。”他甚至也打过我的父亲,父亲就叫他“大炮子”。他在这个村里待得厌倦了,实在没有什么好的出路。有一阵子他又领着我去“钓甲鱼”。他把猪肝别在针线上,夜晚出发往河沟里撒钩。这些河沟是有主的,那是他姨父承包的。这实际就是在偷窃。我觉得他从那时候起变得有些无赖,但我跟在他后面默不作声,裤脚上沾着的露水冰凉。下半夜还要来收钩,只收到过一只巴掌大的甲鱼。后来他给我送来五块钱,也没有说什么就离开了村庄。

2

很多日子以后,他从省城的凤凰西街写来了信。我其时还在村庄。他不写信给自己的父母,总是只这样给我写:“来信无别……我由此知道他是在那里做瓦匠的小工,并不十分得意。后来我自己也离开了村庄,很少见到他或者收到他的信了。”

后来,我听说他回来还偶尔去看看他。他过得更加不如意,其中还出了波折。他从外地带了一个女人回来,这在村里并不是什么稀奇事。按照他那时候的条件和境况,实在是很难找到本地姑娘的。但是他带回来一位女青年过日子,似乎就有了窝在村里的理由。大哥哥

带回来的这个女孩姿色和品行都不错,没几日大家就夸她。她并不像城里人那样轻浮,愿意做各样的事情。她与大哥哥的年龄有些差距,这大概是她父母不如意的原因。那些人从外地奔到村庄的夜色里吵闹,据说她拼了命想留在村里生活。后来她又偷偷地跑过来一次,但最终还是被带走了。

后来大哥哥的婚事就一直有波折。我与他的交往也变得非常少,我们之间已经有了隔阂。他也总是默默地坐在房间里抽烟,反复地修理他那些早先非常流行的电器。他还总是叹着气说:“要是那个孩子在,现在应该很高了。”他和那个女人有过一个孩子,后来因为早婚的原因“引产”了。

我最后一次和大哥哥交往是大学毕业那年的夏天,我们一起外出务工七天。那是等待开学的空虚日子,口袋里的羞涩让我一度很迷茫。他提出带我去打工,又说我现在是个大学生,不能在自己的村庄里丢了脸面。他带我去他上职高的地方务工,并且一路给我讲了那说过很多遍的旧事。

我们的这份工作真的是简单而艰苦——去到一个遥远的塘口拉网取虾。那个地方连自来水都没有,我亲眼看见主人从屋后菱角丛生的河流里取回水来做饭。那米煮出来的饭是暗黄色的。每天的工钱是二十块钱加一包烟。我们离得远晚上不回去,就住在那矮小的棚子里,听着蚊子在浓重的蚊香味道中轰鸣。我因为没有什么力量,就被主人安排摘取卡在网上的泥鳅。日后我像是得了心病,总是会不经意地闻着手有没有未散尽的鱼腥味。

我们在那个不知名的村庄做了七天工,回城的前一天晚上我不再愿意住在那个窝棚里,就去了附近一名女同学的家里。我们作为不速之客在楼上睡了一夜就走了。他睡觉前一个劲地说这个人家的主人会很收拾屋子,一切都是干净而井井有条的。我知道他也是爱干净的,即便是最困难的时候,他也会把东西收拾得很妥帖。

3

后来回村子里就很难见到他。他去了家工厂上班,孩子也大了。他的孩子不认识我。二叔只要见我进他的院子门,一定会这样说:“大哥哥不在。有一次二叔央求我帮忙找人调一下大哥哥的工作。我后来去了这家厂,见到了正在开叉车的他。我问他自己的想法,他似乎并不想麻烦我,随口说了一句:不用麻烦,我都挺好的。我知道他不想求我——我是他看着长大的弟弟。”

从村庄到城市的距离其实并不遥远,但出了那个路口世界好像就突然变了。他们被运进了城里,并没有多少人成为落脚的城里人,似乎永远都是街头巷尾的寄居蟹。然而,他们既没有和城里人做成兄弟,似乎还把自家的手足也疏远了。有些节日或者吃酒席的时候,我们偶尔还能遇见,但所谈的话题已经大相径庭。我常常闭嘴不言,听他们说一些不合时宜的话,多是义愤填膺地埋怨城市生活的艰难。

某天上午我竟然在一个陌生的巷口见到了大哥哥。我此前听说他因孩子进城上学搬进城来,但一直没有见到。他也没有像其他亲戚一样来央求我联系上学的事情。我知道他不会找我。倒是有一次他带了一个朋友来我的办公室。进门后他看看我,又摸摸口袋里的烟,大概是猜想办公室里让不让抽烟。对他而言,这是一个多么公共而冷漠的地方。我主动递了烟,他才安心一点。我又从抽屉里拿出两包烟来分别给他们。他的朋友连忙站起来拒绝,他却拿过去塞在人家口袋里说:“这是我兄弟的,你尽管拿着。”我在他脸上看到一刻间的某种骄傲,也看出某种不如意,他难得在我面前显得这么卑微。

后来我就不愿意见到他了。我觉得和他无话可说。他学会了城里一套世俗的活法。那一次在我办公室里聊天的时候,他竟直接谈起来哪个地方女人好看的话题。他的衣服倒还是那么清爽,只是眉宇间多了一种无奈和闪烁。所以我虽然知道他后来进了城,却也没有去找他。他也不告诉我的电话号码。且过一阵子他就会把号码换掉,好像对熟悉的生活有着无比的敌意。

那天在巷子口见到的他是光着膀子的。这在城市里也没有什么奇怪,倒是有些村庄里那种粗犷和亲切。我见到他连忙停下来,他似乎十分紧张——像是遇见了债主一样,抓耳挠腮地说不清楚他住的地方。我知道他并不想让我去他租住的屋子。我回家之后告诉自己的孩子,今天在城里竟然见到了自己的大哥哥。她有些疑惑地问我:“你哪里来的哥哥?”我知道,在她们这一辈的眼里,我不是别人的弟弟。不要说他们已然与我们形同陌路,我们自己这一辈也早就已经各自奔散。

一天晚上,父亲沮丧地打电话给我,说“大炮子”得了心脏病,被送去了市里的医院。这已经是半年来他第二次告诉我家族的坏消息。此前二叔在一次车祸中殒命,也是在晚上。那次我去看二叔的时候,还见大哥哥坐在椅子上拨弄着手机。我见了他也没有说上话,就像是一个陌生人经过现场。在我心里他还是我的大哥,不然父亲也不会告诉我这些新事,我也不会想到他就心神不安。

本文原刊于《雨花》2026年第1期,有删节

## 找工作的各种版本

□常玫瑰

高考刚刚结束,朋友圈里尽是些围绕高考的话题。但高考季也是毕业季,本科也好,硕士也好,博士也好,最后都需要一份工作来证明自己的价值。这段时间,我在店里听到了很多关于找工作的版本。

A同学是苏州大学本科生,去年暑假他没有回来。他跟他奶奶说,努力学习,争取考研一遍。大学前几年不好好学习,光靠临考前的冲刺,为时已晚。有句话说得好:你努不努力,最后的结果会给你答案。自从考研没考上,想着即将到来的毕业季,他彻底慌了神,毕竟他还没有做好走上社会的打算。父母对他说,没有人脉,没有钱脉,要想有好工作,你只能拼命考。听说,他这段时间恨不得二十四小时泡在图书馆里,一门心思地只想考公务员和事业编。他说,他要抓住国家针对应届生考公的优惠政策,今年考不上,明年继续考。

B同学是名校研究生,还没毕业,导师就帮他联系好了去国外工作的机会。钱不是太多,但可以锻炼工作经验。他爸妈其实不太舍得他去国外。但他说,就三年时间,说不定开了眼界后,可以有个更好的前途,为何不去试试?经他一解释,父母也想通了,就当他的两年毕业,反正是男孩子,多锻炼总归是有好处的。

C同学是博士生,她不是应届生。她毕业于三年前。因她导师与另一大学有合作项目,所以她虽然在大学里工作,但她的合同不是跟大学直接签的,而是跟导师代表的第三方公司签约的。今年合同到期,她主动中止了。如今,她也加入了找工作的行列,听说,还没有找到合适的工作。她父母都是普通人,倒让她一步焦虑了起来。

D同学同样是名牌大学的文科博士生,博士论文还没答辩,就被一知名大公司签了临时合同,试用期六个月。就在所有人都羡慕他有个好前程,不必在找工作的汪洋大海里到处投简历。他却白白将这么好的机会从手里弄丢了。原来,用人单位需要他写一份材料,他不听单位的安排,坚持用他纸上谈兵的那一套写。一次就算了,关键他多次这样。最后用人单位没办法,将他退了回去。

E同学是名校硕士生,在学校里一直担任学生会主席,运气好,一毕业就顺利进了一家事业单位,合同流程就差最后一步了。哪个晓得,他在第一次露脸的一个重要会议上,他在节骨眼上竟然呼呼大睡。最后的结果可想而知,据说,他现在一边投简历,一边准备考公。

F同学高二那年,她母亲得了重病,影响到了她后来的高考。她大病初愈的母亲希望她复读一年,但她考虑到她父亲的压力,进了一所普通的大专院校。自从进了大学后,她一直不放弃努力,后来顺利专升本。今年在很多人工作难找的情况下,她早早与一知名药企签了合同。就因为这些年她一直勤工俭学,练就了一副好口才。无论是她的表达能力,还是与人沟通能力,都打动了药企负责招工的面面试官。她妈说,她的病能恢复得很好,与她的懂事有很大的关系。

G同学本是一普通院校的本科生,工作一年后,主动拿起了书本,攻读研究生。人有斗志而无不成。经过一年的刻苦,他很顺利地考上了名校研究生。后来继续在校读博,今年他博士毕业。前段时间,他爸妈说,都念到博士了,天天在家在为找工作焦虑。

我说,博士也焦虑?

他爸妈说,玫瑰,你不了解现在的就业环境,博士生找工作也卷的,一般的工作看不上,体面的工作竞争的人又多。现在这年头,大学生、研究生都不吃香了,将来有可能博士生也不吃香。

啊?有这么卷吗?既然把最好的年华都用在了学习上,那还不如早点出来工作呢。说不定将来有一天,工作经验和个人能力比文凭还实用呢。

他爸妈说,有啥不可能的,一切皆有可能。

F同学没有考上大学,她最大的幸运就是谈了位力求上进的好对象。她对象是一位大专生。结婚后,两个人一边工作一边互相监督着努力。她老公更聪明些,先她一步考上了大学,接着读研,最后直接考公上岸。在她老公努力的这些年,她一边工作、一边生娃、一边努力,虽没能进入大学学习,但她自考了不少实用的证,如今她已是一位成功的生活人。

我没有上过大学,我之所以写下这些,只是想说说,大学不是唯一的出路,如果考上了,那就好好学。无论是上大学,还是不上大学,不要假装很努力,因为结果不会陪你演戏。



周荣池,1983年生,江苏高邮人。中国作协会员。著有长篇小说《单犀》《李光荣当村官》《李光荣下乡记》、散文集《一个人的平原》《村庄的真相》《草木故园》等十多部,曾获百花文学奖散文奖、紫金山文学奖散文奖、丰子恺散文奖、三毛散文奖、江苏省“五个一工程”奖。